江苏大学创新创业学院文件

江大创〔2019〕3号

关于征集江苏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 第十九批人驻项目(企业)的通知

各学院(中心、研究院、所):

为充分利用学校创新创业基地(以下简称"基地"),进一步深化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实践,孵化优质创新创业项目,决定面向在校生和校友征集项目(企业)。通知如下:

一、基地简介

基地包括校内创新创业苗圃(校内三食堂楼下)和创业孵化基地(恒泰学府里小区外的商业楼二层、三层)两个载体,共有工作室70余间,目前共空闲12间。其中,创新创业苗圃仅安排在校生项目(企业)入驻。

二、征集要求

(一)项目(企业)要求

主要征集产品开发类和专业服务类2类项目(企业)。与学科专业紧密结合、业态模式特色鲜明的项目优先入驻;有孵化意向的国家级或省级大创项目、校科研立项重点项目优先入驻。

(二)团队要求

- 1.项目负责人或企业法人须为我校在校生或毕业 5 年以内(2014年及其以后毕业,下同)的校友。
- 2.项目(企业)须受相关学院的认可与推荐,且核心成员人数 须为 3-5 人,并至少邀请 1 名相关领域的专家担任指导教师。

(三) 其它要求

- 1.项目(企业)须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或较好的市场前景,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地区环保要求,并具备自负盈亏能力。
- 2.项目(企业)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,严禁抄袭、盗用、提供虚假材料等行为,一经发现取消申请资格,并自负相关法律责任。
- 3.项目(企业)成功入驻后,须自觉遵守学校及基地的各项管理制度,并配合参与学校组织的各级各类创新创业活动。

三、申请程序

1.学生申报(3月25日至4月10日)

在校生团队登录学校一站式网上办事大厅,进入学工处业务专栏里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入驻申请服务(http://yun.ujs.edu.cn/bsdt/main/item?fwid=156),填写申报信息,上传创业计划书(参考模板见附件1)。

校友团队填写《江苏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入驻申请表》 (附件2),撰写创业计划书,经毕业前所在学院盖章,扫描后将 电子档发至邮箱 2172383766@qq.com。

2.学院审核(4月11日至4月12日)

各学院登录学校一站式网上办事大厅,进入个人中心对申请 项目进行审核。

3.学校评审(4月13日至4月21日)

学校审核材料,并组织对符合入驻条件的项目(企业)进行评审和公示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- 1.请各学院加强宣传,重点挖掘利于市场转化的科技创新成果, 形成便于学生运营的高层次创业项目;重点搜集融资规模大、年度 营收高的校友创业企业,以利于学校帮助其整合资源和包装推广。
- 2.请各学院根据征集要求,严格把关,如有任何问题请及时反馈。联系人:刘赛、孙月娟;联系电话:88783903。

附件 1: 创业计划书参考模板

附件 2: 江苏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入驻申请表

江苏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2019年3月25日